

南宁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一年度股东大会

文

件

2012 年 3 月

南宁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利益，确保本次股东大会能够依法行使职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本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特制定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须知，望全体参会人员执行遵守。

一、股东大会召开过程中，参会股东应当以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大会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认真履行法定职责。

二、参会股东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股东应认真履行法定义务，自觉遵守大会纪律，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权益，以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

三、会议进行中只接受股东或股东代表发言或提问。股东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进行，简明扼要，建议每次发言时间不超过三分钟。

四、股东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发言，在进行表决时，股东不再进行大会发言。股东违反上述规定，大会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和制止。

五、本次股东大会由两名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进行计票和统计，由一名监事对投票和计票过程进行监督，由主持人公布表决结果。

六、本次大会由广西桂云天律师事务所律师现场见证。

七、在会议中若发生意外情况，公司董事会会有权做出应急处理，以保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

八、请出席会议人员保持会场安静和整洁，并将移动电话关机或调至振动状态。

九、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负责本次会议的相关会务工作。

二〇一一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会议时间：2012 年 3 月 30 日上午 9：30

会议地点：南宁市朝阳路 39 号公司南楼七楼会议室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 黄永干 先生

表决方式：记名投票表决

会议议程：

一、主持人宣布大会开幕，并宣布现场出席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二、董事会秘书介绍参加会议的公司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三、由见证律师介绍参加会议的股东、授权代表及其资格审查情况。

四、推举清点人（两名股东代表负责清点计票、一名监事负责监票、由见证律师监督）。

五、审议议案，由相关人员宣读本次会议需审议的议案，股东对议案发表意见：

（一）审议《二〇一一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二〇一一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二〇一一年年度报告》（全文、摘要）；

（四）审议《二〇一一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审议《二〇一二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六）审议《二〇一一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七）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八）审议《关于向各商业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九）审议《关于续聘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十）审议《南宁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六、独立董事作述职报告。

七、经主持人询问，没有股东对议案继续发表意见后，在正式投票表决前，由主持人再次宣布现场出席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然后进行投票表决。

八、股东代表、监事、律师共同负责进行计票、监票。

九、清点人代表公布表决结果。

十、董事会秘书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十一、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十二、到会的董、监事签名。

十三、宣布会议结束。

南宁百货二〇一一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董事长 黄永干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大家好，下面由我代表公司董事会向诸位作 201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请予以审议！

2011 年，公司董事会认真履行《公司法》与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切实贯彻落实股东大会决策。面对国内外经济复杂多变、百货业竞争激烈的市场环境，公司积极应对，牢牢把握行业发展机遇，坚定推进中长期战略规划的实施，公司发展再续佳绩。

一、报告期内经营情况回顾

报告期内，董事会按照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规划的部署，以提升主营业务销售和网点开拓为主，以培育新兴业态为辅开展全年工作。全体员工充分发挥攻坚克难的精神，经过奋力拼搏和不懈努力，圆满地完成了年初制定的各项经济任务。全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3 亿元，同比增长 23.82%；利润总额达 7,006.80 万元，净利润 5,833.80 万元，主营业务利润较同期有较大增长。

1、突出门店特色，创新营销模式

2011 年，公司进一步对各门店的消费定位、品类布局及品牌结构进行调整优化，立足于为消费者提供特色商品和服务、营造特色购物环境、塑造特色形象，以提高对目标消费群的吸引力。朝阳店经过改造，购物环境和氛围更显温馨，品类搭配更趋合理；金湖店则完成了南北主通道的贯通，并打造成西南片区规模最大、品种最全的家电大卖场；贵港店通过调整，推动了新品牌的进驻，销售收入增幅达到 145%。

年内，公司以成立 55 周年和上市 15 周年为契机，着力推进主题营销、

文化营销、门店的特色营销和主题百货、家电、超市各业态的联动营销等综合营销方式，尝试通过 CRM 管理系统进行精准营销。一方面，通过媒体的宣传和举办大型纪念活动实现公司知名度与美誉度的提升，激发消费者的购物热情；另一方面，通过客户调查，全面了解消费者的消费方式、消费心理和消费习惯，针对目标市场的需求，进行准确有效的营销。

2、开拓优质网点，增添发展动力

根据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的规划，2011 年，仍然是公司发展打基础的一年。扩大市场占有率，拓展优质营业网点，成为打牢基础的重要步骤。经多方考察、分析研究，董事会审议批准了购买世贸西城商业物业、租赁贺州远东国际城、南宁市文化宫商业中心开设购物中心，以及开设平果超市和南铁超市项目。其中南百超市公司的平果店和龙州店已经开业，营运效果良好；世贸西城购物中心和贺州店、南铁超市的开业正在紧张的筹备过程中，将于 2012 年内陆续开业。这些网点的拓展，为公司进一步开拓区内市场，扩大品牌影响力奠定了基础。

3、把握发展机遇，培育新兴业态

在公司领导的高度重视下，经过近一年的认真筹备和软件、设备调试，广西南百电子商务公司“美美购”网上商城在 2011 年 8 月正式上线运营。到年底，销售已突破一千万元，打响了公司进军电子商务业的第一炮。同时，广西南百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5 月份正式成立后，其第一家汽车代理销售 4S 店已在百色市成功开业，南宁店也即将开业。

二、董事会的工作情况

（一）实现上市以来首次再融资，推进公司跨越式发展

2011 年初，公司经过认真研究，周密筹划，决定建设世贸西城购物中心，以完善经营网点布局。为此，公司充分发挥上市公司融资平台功能，确定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为该项目筹措资金。为确保该融资事宜顺利进行，公司精心挑选聘请了经验丰富的券商和律师进行指导，由公司董事会牵头，公司各部门全力协作，2011 年 4 月，向中国证监会报送发行材料，

8 月，非公开发行 8000 万股股票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批准；9 月份，在证券市场普遍低迷，观望气氛浓厚的市场环境当中，公司管理层经认真研究，果断实施增发方案。此次融资共募集资金 6.656 亿元，所募集资金用于世贸西城项目的建设。

2011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顺利完成，是我公司上市 15 年来首次实现再融资，将对公司提升盈利能力，进一步巩固市场地位，实现公司的跨越式发展起到积极的推动作用，是公司发展历程中迈出的具有重要意义的一步。

（二）完善内控体系，提升治理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的要求完善内控体系的构建，根据本公司的经营管理特点及发展要求，对股东大会、董事会及各业务板块、部门的议事规则、管理制度、工作流程进行补充完善，旨在打造一套既能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又符合自身持续发展需要的内控体系。为确保内控工作能井然有序地进行，特制定了切合公司实际情况的分步实施方案，并根据方案的要求推动内控的实施，建立有效的风险防控机制，为全面实施企业内控规范做好充足准备。

（三）搭建沟通平台，构建和谐投资者关系

公司向来重视与投资者间的沟通与交流，今年总共接待了博时基金、招商证券、江苏瑞华、兴业证券等十余家机构、投资者的调研。2011 年 9 月，为使投资者们对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有更多更深入的了解，公司精心举办了一场卓有成效的融资推介会。来自全国各地的投资者们共聚一堂，就公司中长期发展规划、前期的经营情况和融资的投向等问题进行了面对面的交流，公司领导还陪同投资者到公司总部、金湖店、“世贸西城”项目进行实地考察，增强了投资者信心，促进了融资项目的顺利完成。

（四）建设南百文化体系，打造企业核心竞争力

2011 年作为南宁百货的“企业文化振兴年”，公司专门成立了企业文化建设项目组，聘请国内企业文化领域顾问专家，从南百 55 年深厚的文化

底蕴中总结提炼出以“诚信 人文关怀 创新”为核心价值观、“以开放创活力 以务实求超越”为企业精神的南宁百货企业文化理念体系，构成了南宁百货核心竞争力的文化基础。通过对企业文化的宣讲和传播，构造了南百员工共同的价值观，增强了员工的竞争意识、效率意识和开拓创新意识。

三、2012 年公司展望及工作计划

（一）2012 年公司发展展望

展望 2012 年，世界经济状况复杂多变，国际金融市场剧烈动荡，我国经济运行势头的不稳定性也在上升，国内消费市场将面临诸多不确定性，零售百货业将面临更加严峻的洗牌。公司董事会将保持清醒的头脑，审时度势、力克时艰，继续坚定不移地推进中长期发展战略规划的实施，以发展战略为指引，以“精细与人本”为主题，以开展“精细化管理年”为主线，凝聚发展动力，铆足干劲，奋力向前，为实现宏伟发展蓝图而不懈努力！

（二）公司在经营中可能遇到的问题及对策

公司在经营中可能遇到问题、风险：

（1）市场风险：国家经济能否保持较快较好的发展将对消费信心产生影响。

（2）资金风险：世贸西城项目、贺州店等新店的开业及新网点开发会增加对资金的需求，公司将面临一定的资金压力。我们将通过科学合理的调配、使用资金，确保经营和对外投资的资金需求。

（3）经营风险：南宁市地铁建设施工将在今年逐步铺开，会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一定的影响。公司将通过以下措施减少影响。一是加大宣传、调整结构、引导消费、稳定客流；二是深挖其他门店的销售潜力，促进各门店的均衡发展；三是加快电子商务的发展，完善美美购网站的货源和物流配送，力争其销量有较大提升；四是推动汽车公司的业务发展，开展以商贸为主的多元化业务。

（三）2012 年工作计划

1、坚定不移地推进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积极实施网点扩张。今后几年，我们仍需要不断寻找和开拓优质营业网点。通过扩大市场份额和覆盖面，实现公司规模发展，赢得竞争优势。

2、探索建立集团化组织架构，建立、调整、完善与之相匹配的管理体制和机制，为企业快速、高效发展提供组织保障。

3、以内控建设为抓手，夯实规范发展基础。公司将在进一步完善内控体系的前提下，于 2012 年全面实施内控规范。

4、加大管理力度，从管理要效益。2012 年，公司将在新建立的管理机制基础上，提高精细化管理的水平，不断提升公司效益。

5、全面实施人才兴企战略，加大公司内部人才的自主培育力度，积极引进各类人才，充分发挥人才作用，为公司持续快速发展提供人才保障。

6、加大整合、盘活公司现有资产的力度，使资产的价值得以充分体现。

南宁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三月

南宁百货二〇一一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监事会主席 覃耀杯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现在由我向大家作 201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11 年，公司监事会严格依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恪尽职守，认真履行职责，积极开展工作，行使监事职权。本年度，监事会在上一年的工作基础上，继续以财务监督为核心，对公司全年的经营和管理活动进行监督，稳步推进监事会的各项工作。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及和谐发展起到了积极的推动作用。

现就年度的主要工作总结如下：

一、监事会工作基本情况

（一）监事会开展工作情况

过去的一年，公司监事会主要以召开监事会会议、列席公司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会议、参与公司内控制度的建立健全工作及深入公司内部调查了解等方式，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财务情况和经营管理情况进行了实时督查。通过列席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及时掌握公司最新动态，了解公司各项重要决策，履行了监事会的知情检查职能。这一年，是公司内控制度建设的关键年，监事及时参与跟进内控建设工作，强化了监事会的督查作用，为 2012 年全面推进内控实施起到了良好的保障作用。

年内积极参加监管部门和公司内部组织的相关培训。2011 年 6 月，监事会成员参加了南宁市国资委举办的业务培训班的学习。2011 年 9 月，组织监事会成员参加了“2011 年广西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培训班”。通过培训，进一步提高了监事会成员的业务水平和履职能力，同时强化了法律意识、责任意识和诚信意识。

（二）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里，公司监事会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规定的程序，依法依规组织召开会议。2011 年，累计召开监事会会议 4 次，会议的召集、召开、

审议程序、决议、会议纪录的形成、均能按相关制度实行。

1、2011年2月21日召开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201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10年年度报告》、《关于核销坏账准备的议案》。

2、2011年4月22日召开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南宁百货2011年第一季度报告》，并出具了书面审核意见。

3、2011年8月8日召开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南宁百货2011年半年度报告》，并出具了书面审核意见。

4、2011年10月27日召开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南宁百货2011年第三季度报告》，并出具了书面审核意见。

会议所涉议案主要涵盖了我公司整个年度的财务报告，通过上述会议的召开和对议案的审议，监事会及时地掌握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切实贯彻了年初定下的以“财务监督”为核心的工作思路。

二、监事会对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一）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国家政策法规依法运作、规范经营，内控制度建设取得较大进展，公司规范管理、规范运作水平也进一步提高。对决策和经营风险进行了有效防控，更好地维护了公司利益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董事会决策程序合法，公司董事和高管人员勤勉尽责，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要求履行职责，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决议，未发现其有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权益的行为。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应披露而未披露重大信息的行为。

（二）公司财务管理情况

公司监事会依法对报告期内公司财务状况进行了检查，并对财务报表、定期报告及相关文件进行了审阅。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财务工作是按照国家会计准则和财务管理相关制度进行的，会计工作无重大遗漏和虚假记载，财务状况良好。财务报告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公司经营管理情况

2011年，是公司全面实施“368”发展战略，继续夯实公司跨越式发展

战略基础的第二年，公司上下以“协作与服务”为全年工作主题，全面开展各项工作。公司年内在经营管理工作中取得的成绩主要包括：

1、顺利完成公司再融资计划。2011 年，公司充分发挥自身的融资平台优势，顺利完成非公开发行 8000 万股股票用于投资世贸西城项目，此次融资共募集资金 6.656 亿元，是公司上市 15 年来第一次实现再融资，更是公司发展历程中具有重要意义的一步，将对公司跨越式发展起到决定性的作用。

2、销售工作取得新突破。2011 年，公司着力打造具有较强竞争力的特色门店，提升门店硬实力，以公司成立五十五周年和上市 15 周年为契机持续开展系列营销活动，顺利完成了年初定下的销售任务，全年实现销售 23 亿元，同比增长 23.82%。

3、加快扶持培育新业态，为公司发展培育了新的增长点。

公司在壮大主业的同时，注重新业态的创新发展。2011 年 8 月，公司“美美购”网上商城正式上线运营，成为广西首家同时拥有实体店和网上商场的企业。2011 年 5 月，广西南百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成立，公司正式进军汽车销售市场。新业态的形成和稳步发展将增加公司新的盈利增长点，为公司多业态发展奠定基础。

4、全面梳理系列管理制度。随着公司规模的不发展壮大，现有的管理制度和流程需要不断进行梳理完善。公司抓住内控体系建设这一契机，年内制定并颁布实施了《进销分离模式下新业务流程操作规则》、《首问负责制》、《大型促销活动操作规范》、《工程建设项目采购招标管理制度》、《采购招标监督制度》等一系列制度，不断建立和完善“用制度规范行为，靠制度管人，按制度办事”的机制；公司规范运作水平进一步提升。

（四）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南宁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 1228 号]核准，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 6 名特定投资者以 8.32 元/股的价格发行了 80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 66,56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2,306.51 万元，募集资金净额 64,253.49 万元。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 562,922,001.84 元已投入募投项目中。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

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审议、决策程序合法合规，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对公司收购资产情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公司用所募集资金收购世贸西城项目的情况进行了检查，公司监事会认为该项资产购买行为程序合法，不存在内幕交易的情况，其行为公开、公平、合理，符合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没有损害中小股东利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发生。

（六）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关联交易的情况发生。

三、存在的不足之处

纵观全年的工作情况，在大家的共同努力下，我们顺利完成了 2011 年的各项工作任务并取得了一定的成效。在肯定成绩的同时，我们还应看到存在的不足，并及时加以改进。如对监事会有关制度需进行更新完善；对公司分子公司的检查力度还有待进一步加强等。我们将在来年的工作中通过努力加以改进，从而提高监事会的工作质量。

四、2012 年度工作计划

2012 年是公司全面实施“368”发展战略的第三年，监事会将以公司发展为大局，认真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忠实地履行职责，强化监督和服务职能，全力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主要工作措施：

1、首先是制度方面，继续探索、完善监事会工作机制及运行机制，做到以制度为指引，促进监事工作制度化、规范化。

2、加强对公司资金运作情况的监督检查，保证资金的运作效率；强化公司及分子公司财务状况的检查，持续加强财务监督，担负起监事会监督保障职责。

3、深化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监督，注重过程的合规性监督，对项目进行事前、事中、事后的全程跟进。

4、着眼于学习培训，努力提高监事知识结构及履职能力。联系公司和监事会工作，提高政策理论水平，解决实际工作中的问题。

请予以审议。

二〇一二年三月

议案三

关于《南宁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一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本公司《二〇一一年年度报告》（全文、摘要）已披露，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摘要同时登载于 2012 年 3 月 9 日的《上海证券报》。

请予以审议。

南宁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三月

议案四

南宁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一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总经理 李 亮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我受公司经营层的委托，在此向各位报告公司2011年度财务决算情况，请予审议。

2011 年是公司全面实施 “368” 发展战略，继续夯实公司跨越式发展战略基础的第二年，公司上下坚决执行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正确决策，在继续坚持创新工作的同时，突出将 “协作与服务” 作为全年工作主题，以推进首问负责制为抓手，着力抓好综合营销、企业文化及员工队伍建设、网点开发及升级、公司再融资等工作，公司经营实现了新跨越！

全年各项指标如下：

1、营业收入：23 亿元，同比 18.58 亿元增长 23.8%。

2、营业成本及毛利率：营业成本增长幅度与销售增长幅度基本持平，毛利率 15.7% 低于上年水平 0.9 个百分点。

3、费用开支：2011 年公司费用总额 27,410 万元，同比增长 4.54%；2011 年费用率 11.92%，同比下降 2.19 个百分点。除销售费用外其他两项费用均有所下降。各项费用具体分析如下：

（1）销售费用 9,976.55 万元，同比增长 32%。

（2）管理费用 17,057.37 万元，同比下降 6.43%。

（3）财务费用 376 万元，同比 432 万元略有下降。

4、利润总额 7,006.80 万元，同比下降 37%，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同比增长 113%。

5、实现净利润 5,833.78 万元，同比下降 40%，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增长 118.5%，实现每股收益 0.21 元。

6、年度资产状况：年末公司资产总额为 185,871.70 万元，负债总额 82,784.43 万元，资产负债率 44.53%。净资产突破 10 亿元，其中：股本 34,040.96 万元，资本公积 57,166.90 万元，盈余公积 2,646.33 万元，未分配利润 9,233.08 万元。

二〇一二年三月

议案五

南宁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二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总经理 李 亮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我受公司经营层的委托，在此向各位作公司2012年度财务预算概况的报告：

一、主要经济指标（详见附表）：

1、全年预计完成销售30亿元（含税）。

2、利润总额7,500万元。

3、净利润6,000万元。

二、主要措施

为了确保全面完成上述目标，公司将重点抓好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

（一）加快推进公司集团化改革，构建与公司跨越式发展相适应的组织体系基础。

（二）加快推进公司精细化管理，夯实与公司跨越式发展相适应的管理基础。

（三）加快推进公司企业文化和干部队伍建设，夯实与公司跨越式发展相适应的文化基础和人才基础。

（四）加快推进网点建设，建立与公司跨越式发展相适应的网点基础。

（五）继续创新售卡工作，力争购物卡销售再创新高，夯实公司跨越式发展的卡量基础。

三、费用预算（见附表）

请予以审议。

二〇一二年三月

附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2年预算数据
收入（含税）	300,000
收入（不含税）	256,000
毛利	42,240
运费及保险费	770
工资	8,400
福利费、劳动保险费、劳保费、职教费、住房公积金等	4,600
广告促销费	5,250
业务费	400
董事会费	110
租赁费	2,500
咨询、诉讼费	330
折旧费、无形摊	3,000
修理费	2,400
办公费	280
水电费	2,000
差旅费	200
房产税	900
土地使用税、印花税、防洪税、车船费	200
税金	2,000
财务费用	400
其他	1,000
费用合计	34,740
利润总额	7,500

议案六

二〇一一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经四川华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本期期末未分配利润 9,233.08 万元，资本公积 57,166.9 万元。为回报投资者，同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拟以 2011 年期末股本 340,409,6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转增股本及分配利润：以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6 股，以未分配利润每 10 股派现金 0.70 元(含税)，此项会计处理将导致期末未分配利润减少约 2,382.87 万元，资本公积减少 20,424.58 万元，转增及派发现金后未分配利润余额为 6,850.21 万元，资本公积余额为 36,742.32 万元。

请予以审议。

南宁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三月

议案七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应公司发展需要，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拟对公司章程进行如下修订：

序号	原内容	拟修改为
原第十二条	公司的经营宗旨：促进南宁市的经济体制改革，繁荣市场，搞活流通，为开发广西乃至大西南经济，为促进中国南部区域的对外开放作出贡献。	公司的经营宗旨： <u>将公司打造成为立足南宁、布局广西、辐射东盟的具有较强竞争力的区域性商业龙头企业。</u>
原第四十一条	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一) 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二) 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三) 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 (四) 单笔担保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 的担保； (五) 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公司不对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公司和个人提供对外担保。 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一) 单笔担保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 的担保； (二) 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 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三) 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 (四) 按照担保金额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计算原则，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 的担保； <u>(五) 按照担保金额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计算原则，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0 万元以上；</u> (六) 交易所或者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担保。 <u>前款第(四)项担保，应当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u> <u>除此以外的担保，必须由董事会审议通过方可实施。对于董事会权限范围内的担保事项，除应当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通过外，还应当经出席董事会会议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同意。</u> <u>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适用上述标准，担保事项按总额计算。</u>
原第六十七条	公司制定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详细规定股东大会的召开和表决程序，包括通知、登记、提案的审议、投票、计票、表决结果的宣布、会议决议的形成、会议记录及其签署、公告等内容，以及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原则，授权内容应明确具体。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应作为章程的附件，由董事会拟定，股东大会	公司制定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详细规定股东大会的召开和表决程序，包括通知、登记、提案的审议、投票、计票、表决结果的宣布、会议决议的形成、会议记录及其签署、公告等内容，以及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原则，授权内容应明确具体。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由董事会拟定，报股东大会批准。 (删除该条)

	批准。	
原第八十一条	董事、监事的提名方式为： （一）董事候选人由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发行在外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百分之三以上的股东以提案方式书面向提交，董事会进行形式审查。（二）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由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发行在外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百分之三以上的股东以提案方式书面向监事会提交，监事会进行形式审查。（三）监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四）独立董事的提名方式和程序应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及部门规章的有关规定执行。……	董事、监事的提名方式为： （一）董事候选人由<u>公司董事会</u>、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发行在外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百分之三以上的股东以提案方式书面向提交，董事会<u>应对候选人的任职资格</u>进行形式审查，具体由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出。（二）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由<u>公司监事会</u>、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发行在外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百分之三以上的股东以提案方式书面向监事会提交，监事会<u>应对候选人的任职资格</u>进行形式审查。（三）监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四）独立董事的提名方式和程序应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及部门规章的有关规定执行。
原第一百零八条	董事会制定董事会议事规则，以确保董事会落实股东大会决议，提高工作效率，保证科学决策。	董事会制定董事会议事规则，以确保董事会落实股东大会决议，提高工作效率，保证科学决策。（删除该条）
原第一百零九条	董事会应当确定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的权限，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重大投资项目应当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并报股东大会批准。 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行使单项不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值的15%(含15%)以下的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贷款、对外担保、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权限。	董事会应当确定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委托理财、关联交易<u>及对外捐赠</u>的权限，建立相关制度，严格执行审查和决策程序；重大投资项目应当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并报股东大会批准。 <u>董事会应在下列权限内决定公司的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委托理财、关联交易及对外捐赠等事项：</u> <u>1、决定单项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不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5%的事项，连续十二个月累计不超过30%；</u> <u>2、决定公司单项对外借款不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5%的事项，连续十二个月累计不超过30%；</u> <u>3、决定单项对外捐赠现金或资产达到50万元，不足100万元事项。</u> <u>4、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实施的《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决定公司关联交易事项；</u> <u>5、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的其他事项。</u>
原第一百	董事长行使下列职权： （一）主持股东大会和召集、	董事长行使下列职权： （一）主持股东大会和召集、主持董事会会议；

一十一条	主持董事会会议； (二) 督促、检查董事会决议的执行； (三) 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二) 督促、检查董事会决议的执行； <u>(三) 在发生不可抗力或重大危机情形，且无法及时召开董事会的紧急情况下，对公司事务行使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利益的特别处置权，并在事后向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报告。</u> (四) 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原第五章增加一节		<u>第四节 董 事 会 专 门 委 员 会</u> <u>(一) 公司董事会可以按照股东大会的有关决议，设立战略、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等专门委员会。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战略委员会召集人由董事长担任；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的比例应超过二分之一并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中至少应有一名独立董事是会计专业人士。</u> <u>(二) 战略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u> <u>(三) 审计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u> <u>1、参与和监督年度报告的制作与审议及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u> <u>2、监督公司的内部审计制度及其实施；</u> <u>3、提议聘请或更换外部审计机构等。</u> <u>(四) 提名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u> <u>1、研究董事、经理人员的选择标准和程序并提出建议；</u> <u>2、广泛搜寻合格的董事和经理等人员的人选；</u> <u>3、对董事候选人和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人选进行审查并提出建议。</u> <u>(五)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u> <u>1、研究董事与经理人员考核的标准，进行考核并提出建议；</u> <u>2、研究和审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u> <u>(六) 各专门委员会可以聘请中介机构提供专业咨询意见，有关费用由公司承担。</u> <u>(七) 各专门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各专门委员会可拟定相关提案报应董事会审议。</u>
原第一百五十五条	公司设经理 1 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 公司设副经理 3 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 公司经理、副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设 <u>总</u> 经理 1 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 <u>公司设副总经理 3-5 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u> 公司 <u>总</u> 经理、副 <u>总</u> 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原第一百四十一条	经理应当根据董事会或者监事会的要求，向董事会或者监事会报告公司重大合同的签订、执行情况、资金运用情况和盈亏情况。经	<u>总</u> 经理应当根据董事会或者监事会的要求，向董事会或者监事会报告公司 <u>的经营状况</u> 、重大合同的签订、执行情况、资金运用情况和盈亏情况。 <u>总</u> 经理必须保证该报告的真实性。

	理必须保证该报告的真实性和 经理的其它职权和具体实施办法在公司董事长对经理签发的授权书中具体规定。	
原第一百四十二条	经理拟定有关职工工资、福利、安全生产以及劳动保护、劳动保险、解聘(或开除)公司职工等涉及职工切身利益的问题时,应当事先听取工会和职代会的意见。	<u>总</u> 经理拟定有关职工工资、福利、安全生产以及劳动保护、劳动保险、解聘(或开除)公司职工等涉及职工切身利益的 <u>规章</u> <u>制度</u> 时,应当事先听取工会和职代会的意见。
原第一百六十一条	监事会制定监事会议事规则,明确监事会的议事方式和表决程序,以确保监事会的工作效率和科学决策。监事会议事规则作为章程的附件,由监事会拟定,股东大会批准。	监事会制定监事会议事规则,明确监事会的议事方式和表决程序,以确保监事会的工作效率和科学决策。监事会议事规则由监事会拟定,报股东大会批准。 (删除该条)
原第一百七十九条	公司的通知以下列形式发出: (一)以专人送出; (二)以邮件方式送出; (三)以公告方式进行; (四)以传真方式进行。	公司的通知以下列形式发出: (一)以专人送出; (二)以邮件 (含电子邮件) 方式送出; (三)以公告方式进行; (四)以传真方式进行。
原第一百八十二条	公司召开董事会的会议通知,以书面通知进行。(传真有效)	公司召开董事会的会议通知,以书面通知进行。(传真、 <u>电子邮件</u> 有效)
原第一百八十三条	公司召开监事会的会议通知,以书面通知进行。(传真有效)	公司召开监事会的会议通知,以书面通知进行。(传真、 <u>电子邮件</u> 有效)
原第一百八十六条	公司指定中国证券报或上海证券报及www.sse.com.cn为刊登公司公告和其他需要披露信息的报刊和网站。	公司指定上海证券报 <u>或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其他信息披露报刊</u> 及www.sse.com.cn为刊登公司公告和其他需要披露信息的报刊和网站。

注:1、带下划线字体为修订内容;

2、以上修订造成原有条目变更的,相关条目按修订情况重新排序;

3、章程中的“经理”相应修改为“总经理”;“副经理”修改为“副总经理”。

请予以审议。

南宁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三月

议案八

关于向各商业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由于公司在各商业银行的授信额度即将陆续到期，现根据公司今后经营情况及发展需要，年内拟向银行申请以下授信额度：

1、以公司北楼第一层的房产及其分割的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物，向浦东发展银行南宁分行申请 14,000 万元人民币的授信额度。

2、以公司北楼负一层及第二、六层的房产及其分割的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物，向交通银行广西区分行申请 33,500 万元人民币的授信额度。

3、以公司北楼第三层房产作为抵押物，向建设银行南宁市朝阳支行申请 8,400 万元人民币的授信额度。

4、以公司信誉作为担保，向中国农业银行申请 5,000 万元人民币的授信额度。

5、以公司信誉作为担保，向华夏银行南宁分行申请 15,000 万元人民币的授信额度。

6、以公司信誉作为担保，向北部湾银行申请 5,000 万元人民币的授信额度。

7、以公司信誉作为担保，向中国工商银行广西区分行申请 5,000 万元人民币的授信额度。

8、以公司信誉作为担保，向中国民生银行南宁分行申请 5,000 万元人民币的授信额度。

9、以公司信誉作为担保，向中国银行申请 5,000 万元人民币的授信额度。

10、以公司信誉作为担保，向中国光大银行申请 3,000 万元人民币的授信额度。

以上授信总额为 98,900 万元人民币，视公司对资金需求及各银行执行优惠条件情况分批分次使用。

请予以审议。

南宁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三月

议案九

关于续聘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提议,拟续聘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 2012 年度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机构。

截止 2011 年度,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已为本公司提供了 14 年审计服务。

同时,根据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的工作情况,公司拟向其支付 201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 60 万元。

请予以审议。

南宁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三月

关于审议《南宁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公司拟定了《南宁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该报告已经 2012 年 3 月 7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 2012 年第一次正式会议审议通过（详见 2012 年 3 月 9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和同日《上海证券报》公告）。

请予以审议。

南宁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三月